

# 教育部高函件

教师函件 10000000000000000000

## 关于转发《财政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〈中央级文物资源普查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部属各高等学校、各直属单位：

现将《财政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〈中央级文物资源普查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办文〔2021〕16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文物资源资产管理，做好文物资源普查登记和文物资源保护利用等工作，及时准确报送文物资源报告。

附件：《财政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〈中央级文物资源普查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

教育部财务司

2021年9月16日